

证券代码：836636

证券简称：金谷高科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北京金谷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拟向银行申请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人民币8,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二年。本次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贤武、闫昕提供保证担保，自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及其他相关合同之日起计算。最终授权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全权代表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或子公司承担。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年4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2022年4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关联方拟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刘贤武、闫昕回避表决。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自然人

姓名：刘贤武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

关联关系：刘贤武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担任总经理及董事长职务，持有公司股份 13,589,460 股，持股比例为 67.57%。

### 2. 自然人

姓名：闫昕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

关联关系：闫昕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贤武的配偶，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职务，持有公司股份 4,571,270 股，持股比例为 22.73%。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方刘贤武、闫昕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收取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费用，也无任何附加条件，是无偿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拟向银行申请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二年。本次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贤武、闫昕提供保证担保，自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及其他相关合同之日起计算。最终授权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全权代表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或子公司承担。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为公司、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上述关联交易是关联方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金谷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金谷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1日